

韵律与语法互动研究: 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问题*

罗一丽 张辉

(南京师范大学,南京 210097)

提 要: 通过梳理近几十年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研究成果,本文发现学者们主要从单一的语义或韵律层面展开讨论,而忽视这两方面相互作用及轻重之分的研究。本文采用问卷调查法,考察语义和韵律对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影响,研究发现语义和韵律交互作用显著,表明两者均对该排序产生影响。此外,从语义学、认知语言学和神经认知语言学角度对该研究结果的解释进一步证实语言表达具有层级性。语义通达是人们最基本、处于最低层级的表达需求,韵律则是调节语言、位于高层级的表达需求。只有在语义通达的基础上,韵律才能起调节作用。对语义和韵律等界面的交互协同综合考虑有助于更好地揭示语言的内在机制和规律。

关键词: 定语排序; 韵律; 语义; 神经认知

中图分类号: H146.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100(2018)01-0047-7

DOI 编码: 10.16263/j.cnki.23-1071/h.2018.01.007

A Study on the Order of Multi-item Attribute of Binding Noun

Luo Yi-li Zhang Hui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7, China)

Based on the analyses of the academic achievements about the order of multi-item attribute of binding noun in recent decades, it was found that the order was discussed from single semantic or rhythm aspect, without concerning their interaction. Using a questionnaire survey, this paper investigated the effect of semantic and rhythm on the order of multi-item attribute of binding noun. The data from the questionnaire indicated that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semantic and rhythm was significant, suggesting both imposed effects on the order of attributive. Additionally,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is resul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emantics, cognitive linguistics and neurocognitive linguistics further demonstrated that linguistic expression was featured by hierarchy. Semantic access was the most basic expression requirement at the lowest level while rhythm was the expression requirement regulating language at a relatively higher level. Only on the basis of semantic access can rhythm play a regulatory role. The importance attached to the interactive alignment of all interfaces, such as semantic and rhythm, can better reveal the inner mechanism as well as rules of language.

Key words: order of attribute; rhythm; semantic; neurocognitive

1 引言

学界对汉语多项定语修饰名词的研究由来已久,多项定语修饰名词的现象最早在《马氏文通》(1898)中受到关注。上世纪40年代,吕叔湘在《中国文法要略》中明确提出多项定语排序的问

题,并指出如果一个端语前不止一个加语,那么这些加语既能并立也能层次性地置于端语之前,根据话语发出者的目的或主观意愿,加语拥有不同位置,进而传达不同信息。吕叔湘所述的“加语”,即为中心词前的定语。我们把名词前的定

* 本文系南京师范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选题资助计划“汉语韵律与语法互动关系的认知神经机制研究”(YX-XT16_006)和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中国英语学习者句法加工的神经认知机制研究”(14AYY009)的阶段性成果。

语分为3类,黏合式定语、组合式定语、黏合和组合混合式定语。前人对后两类定语排序研究居多且取得一定的成果,但针对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讨论还存在一定的分歧,缺乏具有说服力的解释,因此产生很多模糊不清的理论与争论,也造成一定的误解。对此,学界或混淆不清,或意见歧出。本文拟采用问卷调查法,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过程中出现的分歧进行全面深入的探讨,以揭示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规律及其内在理据。

2 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多维度分析

现代汉语多项定语排序指修饰中心词的定语的排列顺序。针对黏合式多项定语的排序及其理据,学者们主要从语义和韵律两个层面进行过探究,但所得结论争议颇大。陆丙甫(1988)、马庆株(1995)和袁毓林(1999)等从语义层面分析定语排序的理据;端木三(2000)和冯胜利(1998, 2000)首先提出韵律对构词的影响,随后,周韧(2010)从韵律节奏划分角度对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进行考察,提出韵律节奏的划分与句法层次划分的相互作用共同制约着定语的先后顺序。

2.1 语义层面

陆丙甫对黏合式多项定语顺序进行细化,认为黏合式的顺序是由临时到稳定、由大到小^①(陆丙甫 1988: 102-115)。整体来看,定语因位置不同表达的修饰意义也不同。由于内涵性更能说明中心语的性质,也更稳定,所以内涵性定语总排在外延性定语之后。黏合式多项定语结构排序的实质是由外延到内涵,外延性逐渐减小,内涵性逐渐增加,中心语逐渐限定的过程就是定语递加的过程。随后,陆丙甫对其理论进行完善,指出定语排序遵循两个原则,分别是可别度领先原则和语义靠近原则(同上 2005: 1-15)。“可别度”指可识别的程度,“可别度领先原则”可以表述为“如果其他一切条件相同,可别度高的成分前置于可别度低的成分”,即可别度低的成分更靠近中心语。“语义靠近原则”可表示为“如果其他一切条件相同,语义上越靠近核心的成分位置也越靠近核心”,这一原则主要是对“内涵性”和“稳定性”的概括。比如,在“小白马”中,“大小”相对于“颜色”来讲更容易改变,“小马”随着时间的推移会长成“大马”,而“白马”几乎不可能长成“黑马”。

马庆株区别性质形容词、区别词和状态形容词及其小类共现时的语序并结合各自的语义特征进行分析,发现定语顺序受4个因素影响,分别是

语法单位层级、音节数目、所属小类、形容词的相互选择。在其论述状态形容词中,指出区别词后面的形容词如果提到区别词前面,就要重叠变为状态形容词。例如,“‘英汉小词典’不能说成‘小英汉词典’,而要说‘小小英汉词典’”(马庆株 1995: 357-366)。但事实并非完全如此,我们可以说“英汉大词典”,但并不能说“大大英汉词典”。所以,简单地把区别词后面的形容词提前变成重叠状态形容词的做法很牵强。

袁毓林从描写定语顺序开始,抽绎出具体的理论蕴涵(袁毓林 1999: 185-201)。根据定语的语义类型考察语义聚合中内部结构所含数目,从而总结定语的排序规律,并提出对立项^②少的定语 > ^③对立项多的定语,从信息论角度揭示语义聚合中对立项原则背后的语序规律:信息量小的定语 > 信息量大的定语。袁毓林(1999)认为从信息加工难度和认知处理策略的角度,人脑在对事物进行认知的时候,总是先处理简单的、容易加工的信息,后处理复杂的、不易加工的信息。实则,对立项原则和可别度领先原则的本质是一致的,如果对立项多,那么相对而言更难辨别,自然可别度就小。袁毓林还借鉴 Shannon 和 Weaver (1949: 170-180)的理论,一个信号负载的信息量并不取决于信号本身,而是跟可供选择的信号数目成正比。具体来说,可供选择的可能性越多,不确定性就越大,这就意味着被选中的那个信号负载着更多的信息量。那么,在多项定语排序中,信息量小的定语要先于信息量大的定语。比如,我们可以说“大圆床”“大红球”,因为表示“大”的对立项比表示“圆”“红”的对立项少,所以“大”排在“圆”和“红”的前面。“大圆床”和“大红球”广为接受,而“圆大床”和“红大球”的接受度不高。但我们发现,当修饰中心词的定语出现音节不对等时,即单音节和双音节定语同时修饰中心词,对立项原则并不能完全解释^④。

- ① a. 大圆床
b. *大圆形床
c. 圆形大床
- ② a. 小红包
b. *小红色包
c. 红色小包
- ③ a. 旧黑包
b. *旧黑色包
c. 黑色旧包

例①a至③a都是按照对立项原则排序的,其中的形容词修饰语均为单音节,但当第二个形容

词修饰语变成双音节时(①b至③b)均不成立。若将第一个单音节形容词移至双音节后面(①c至③c)则都成立。在汉语中,“圆”和“圆形”,“红”和“红色”、“黑”和“黑色”在句法语义上基本等同。为什么“大圆床”“大红球”“旧黑包”合理,而“大圆形床”“大红色球”“旧黑色包”不合理,类似的例子不胜枚举,由此可见,对立项原则和信息量原则还不足以解释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问题。

2.2 韵律视角

端木三认为上述例子是由于“左重”造成的单音节移位。所谓“左重”,即“复合词的重音在词起首的地方”,此处的“重音”指无标记情况(脱离对比等语用情境的情况)下的词重音(端木三2000:203-209)。冯胜利曾提出双音节可以承载重音,而单音节因无法构成强弱交替的节奏,故无法自成音步进而承载重音(冯胜利1998:40-47)。所以,形成单音节轻、双音节重的现象,简称“单轻双重”,这与端木三的观点不谋而合,所以“左重”是指复合词起首的地方为双音节。我们可以说“大圆床”,但当表示形状的词“圆”变成双音节“圆形”时,“圆形大床”可以接受,而“大圆形床”不可接受,这就是韵律促使单音节移位,以遵循“左重原则”的结果。然而,笔者观察发现并不是所有词语都遵循“左重原则”。

- ④ a. *玻璃大杯
b. 大玻璃杯
⑤ a. *面包新店
b. 新面包店
⑥ a. *帆布黑鞋
b. 黑帆布鞋

例④a至⑥a均遵循“左重原则”,违反语义原则,这3例的被接受度均不高,例④b至⑥b按照语义原则排列,违反“左重原则”,但均被接受。从上述例子可以看出,单单撇开语义顺序谈“左重原则”有失偏颇。

冯胜利(1998,2000)认为汉语遵循“左起原则”,4字串自然音步节奏一般是“2+2”式,由两个标准音步构成,5字串是“2+3”式,6字串是“2+2+2”式。前面提到的“大圆形床”“大汉语词典”不合理的原因是违反汉语中自然音步的“左起原则”的节奏,它们的左起节奏分别是“1+2+1”和“1+2+2”,并不符合自然音步的节奏属性。然而,“外国语学校”“外来语大词典”的音步节奏分别是“3+2”和“3+3”,它们均不符合“左起原则”的节奏属性,但却能为人们接受。因此,

“左起原则”节奏属性亦存在不完善之处。

周韧(2010)在Chen(2000)用优选论对汉语句子节奏划分方法的基础上,对其中的制约条件进行修改。Chen(2000)认为,汉语句子节奏的划分受5个方面的制约,其制约层次等级由高到低依次排序为,不要骑跨>至少两个音节>至多两个音节>一致性>从左向右。其中“不要骑跨”指直接成分必须在一个“最小节奏单位”(minimal rhythmic unit, MRU^⑤)中。“至少两个音节”“至多两个音节”说明划分句子时,最优选择是两个音节,即双音节。“一致性”要求在一个MRU中,形态和句法要保持一致。“从左向右”是划分句子节奏时,遵循从左向右的划分方向。黏合式多项定语在组合过程中会出现多种组合形式,它们可能符合上述的全部制约条件,也可能违反部分制约条件。在这种情况下,违反低层次合格性条件的组合要优于违反高层次的组合。比如,“大”“汉语”修饰“词典”时,音步节奏可以分为“3+2”式({大汉语}{词典})、“2+3”式({汉语}{大词典}、{大汉}{语词典})和“1+2+2”式({大}{汉语}{词典})。周韧(2010)认为,{大汉}{语词典}这种划分接受度最差,因其违反最高层级制约条件——“不要骑跨”,故不成立;{大}{汉语}{词典}的划分违反第二层级制约条件——“至少两个音节”,故不成立;{大汉语}{词典}和{汉语}{大词典}均违反第三层级制约条件——“至多两个音节”,尽管后者违反“从左向右”,但前者违反更高层级的制约条件——“一致性”。因此,{汉语}{大词典}比{大汉语}{词典}接受度更高。周韧(2010)首先对“不要骑跨”进行重新界定,补充说明一个词的两个组成部分不能撇开对方而与词外的成分组成另一个MRU;其次,一些处于外围的定语会因韵律因素发生移位,因此对语义制约因素进行细分,把语义制约因素分为语义制约因素a(新旧、方位、大小、颜色、形状、气味、名称、属性>材料>功用)和语义制约因素b(新旧、方位>大小>颜色>形状、气味>名称>属性)最后得出黏合式偏正结构的合格性条件:不要骑跨>语义因素a>至少两个音节>至多两个音节>一致性>语义因素b>从左向右。周韧借助优选论的评估方法,根据“忠实性制约条件”(faithfulness constraints)等级高低排序的原则,从韵律节奏的划分与句法层次的角度考察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问题,但推理过程略显复杂(同上)。我们将撇开优选论的评估体系,从黏合式多项定语中居首单音节定语移位的现象出发,考察语义

和韵律两个不同层面相互冲突和相互妥协的过程,以此归纳总结出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规律和理据。

3 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规律

学界对多项定语排列顺序的研究主要从语义或韵律等单一角度展开,且在一定程度上均存在反例。学界通常根据语义范畴大致将定语排序归纳为:新旧>大小>颜色>形状、气味>属性>材料>功用>中心词。这一排序规则主张,当一个中心词受多个定语修饰时,遵循从“新旧”义到“功用”义的顺序,即表示“新旧”义的定语离中心词最远,而表示“功用”义的定语离中心词最近。我们大致认同该排序规则,但通过观察大量语料我们发现,其并不足以说明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规律,在遵循语义排序的基础上,还需考虑韵律因素。

我们将上述语义范畴分为“低层次”和“高层次”两种语义范畴。其中“低层次”语义范畴是人们日常生活中最常见、最基本且最容易辨别概念范畴,如表示“新旧”“大小”“颜色”“形状”或“气味”义的定语。“高层次”语义范畴则指更复杂、更难辨别概念范畴,如“属性”“材料”或“功用”义的定语。为进一步厘清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规律,我们以两项黏合式定语为研究对象,采用问卷调查法对其进行考察,以揭示语义和韵律对定语排序的影响。

3.1 研究方法

(1) 研究问题:探究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规律,具体探讨语义层级、韵律组合(1+2/2+1)是否对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有影响,两者是否存在交互作用。

(2) 研究对象:为更好地测评母语者对相关短语的接受度,研究对象为不同行业的汉语母语者。

(3) 问卷设计:调查问卷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个人基本情况;第二部分为汉语短语可接受度判断。一共2套问卷,每套60道选择题,每道选择题共5个选项,分别为1-5,1为完全不接受,5为完全接受,可接受度依次递增。每套问卷中包括10道同一语义层级,1+2式定语组合,如小圆形书桌,我们将其命名为A;10道同一语义层级,2+1式定语组合,如黑色臭豆腐,我们将其命名为B;10道不同语义层级,1+2式定语组合,如新电动牙刷,我们将其命名为C;10道不同语义层级,2+1式定语组合,如丝绸新旗袍,我们将其命名为D;20道干扰题。

(4) 调查方法:采用便利抽样法。在江苏、江西、湖北、广东、安徽和广西等地进行调查,发出问卷900份,回收721份,删除信息不全问卷,得到有效问卷512份。

(5) 分析方法:采用两因素混合设计,运用SPSS 19.0先进行重复测量方差分析,若出现交互效应,再分别对AB,CD进行配对样本t检验,AC,BD进行独立样本t检验。

3.2 研究结果与讨论

(1) 可接受度的平均分分别为:A组2.69;B组4.36;C组4.29;D组2.98。A,D两组可接受度均在一般接受以下,即比较不接受;B,C两组接受度相对较高,普遍接受。

(2) 对语义和韵律进行的重复测量方差分析表明,韵律的主效应边缘显著, $F(1,38) = 3.321, p = 0.076$;语义的主效应亦是边缘显著, $F(1,38) = 1.279, p = 0.265$;韵律与语义之间的交互作用显著, $F(1,38) = 227.408, p = 0.000$,说明韵律、语义两因素共同影响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

(3) 为明确影响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因素内的差异,本文将分别针对同一语义层级,不同韵律组合(A,B)、不同语义层级,不同韵律组合(C,D)两组进行配对样本t检验。结果表明,当处于同一语义层级时,1+2式韵律组合和2+1式韵律组合的接受度差异显著, $t = -10.200, p = 0.000$;当处于不同语义层级时,1+2式韵律组合和2+1式韵律组合的接受度差异亦十分显著, $t = 11.838, p = 0.000$ 。

(4) 鉴于语义和韵律两因素存在交互作用,进一步采用独立样本t检验对A组与C组、B组与D组进行比较。A组与C组结果显示,当韵律模式为1+2式组合时,语义处于同一层级和不同层级接受度差异显著, $p = 0.000$,两组的总体方差 $t = -9.730, p = 0.000$ 。B组与D组结果表明,当韵律模式为2+1式组合时,语义处于同一层级和不同层级接受度存在显著差异, $t = 13.336, p = 0.000$ 。

通过以上分析,不难发现,当修饰中心词的定语均为单音节或双音节时,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遵循语义原则,由低到高,即由“低层次”(表示中心词外在特征)到“高层次”(表示中心词内在属性),依次排列靠近中心词。当中心词由单双音节混合定语修饰时,其顺序受语义和韵律双重因素影响:当单音节和双音节定语属于同一语义层级范畴时,定语排序不仅要遵循语义原则,韵律还

要起调节作用,即单音节定语移至双音节定语后;当单音节和双音节定语处于不同语义层级范畴时,定语排序只要遵循语义原则即可,无须考虑韵律的协调作用,即单音节无须移位。为了对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有更直观、更清晰地认识,我们可以观察以下例子。

A. 定语音节数目相同(同单同双)

⑦ a. 小圆桌——b. *圆小桌(大小—形状)

⑧ a. 新毛衣——b. *毛新衣(新旧—材料)

⑨ a. 新款羊毛围巾——b. *羊毛新款围巾(新旧—材料)

⑩ a. 黑色塑料镜框——b. *塑料黑色镜框(颜色—材料)

B. 定语音节数目不同(单双混搭)

⑪ a. *旧黑色椅子——b. 黑色旧椅子(颜色—新旧)

⑫ a. *小圆形书桌——b. 圆形小书桌(形状—大小)

⑬ a. *皮防寒大衣——b. 防寒皮大衣(用途—材料)

⑭ a. 旧牛皮提包——b. *牛皮旧提包(新旧—材料)

⑮ a. 大汽油桶——b. *汽油大桶(大小—用途)

⑯ a. 大液晶电视——b. *液晶大电视(大小—材料)

⑰ a. 黑皮革沙发——b. *皮革黑沙发(颜色—材料)

在条件A中,修饰中心词前面的定语音节数目相同,即韵律形式相同,例⑦和⑧中两个定语均为单音节,例⑨和⑩中两个定语均为双音节。我们可以看出,只要修饰中心词的定语音节数目相同,那么定语排序均遵循语义原则。

条件B的情况相对复杂些⑪a—⑬a的3例均遵循语义原则,但在问卷调查中,它们的接受度普遍偏低,相反⑪b—⑬b虽违反语义原则,但接受度反而相对较高。我们发现⑪b—⑬b的3例中的单音节定语移至双音节后,所得偏正结构被接受。须要思考的是,为什么违反语义原则被接受,而遵循该原则反而不被接受。在前文中,我们论述过冯胜利提出的“左重原则”,即在韵律的作用下,单音节定语须移至双音节后,以保证最左端音节数最多。经过进一步分析我们发现,在遵循语义原则的前提下或对语义原则破坏相对较小的情况下,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还必须遵循“左重原则”。当定语韵律不同,而属同一层次语

义范畴时,因两个定语反映出的中心词特质接近,故移位后对语义影响不是太大、破坏性较小,因此,所得词语被接受。⑪a—⑬a各例中两个定语分别表达“颜色—新旧”“形状—大小”“用途—材料”义,其中前两例的两个定语属于“低层次”语义范畴,最后一例的两个定语属于“高层次”语义范畴,也即⑪a与⑪b,⑫a与⑫b,⑬a与⑬b均为同一层次语义范畴内的两个定语之间的移位,对语义的破坏性小,与此同时,因遵循“左重原则”,单音节定语移至双音节定语后,满足韵律调节和完善的要求,故移位后所得词语(⑪b—⑬b)接受度较高。⑭a—⑰a的4例中,修饰中心词的定语分别表达“新旧—材料”“大小—用途”“大小—材料”“颜色—材料”义,因每个例子中的两个定语均属不同层次的语义范畴,若发生互换位置,虽满足韵律要求,但却破坏语义原则,故移位后所得词语(⑭b—⑰b)接受度普遍较低。

3.3 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理据

首先,从语义学角度看,定语是按照语义属性与中心词的紧密关系进行排序的。根据语义靠近原则,相比外在、非固有属性特征的定语,表达事物内在、固有属性特征的定语与中心词的语义关系更紧密,故其更靠近中心词;反之,表达事物外在、非固有属性特征的定语与中心词关系较为松散,故离中心词更远。当两个定语处于同一语义层级范畴,因人们在构词时倾向选择标准音步,即双音节音步,故词首应是双音节。因此,原本在词首的单音节受到韵律调节作用而不得不移至双音节后,只有这样才能符合构词规律并达到韵律平衡。由于二者处在同一语义层级范畴,故单音节移位后,几乎不改变定语与中心词之间的语义关系,对语义靠近原则的破坏力相对较小,所以移位后词语仍然成立。但当两个定语处在不同语义层级范畴时,韵律的调节作用将会失效。原本在韵律的调节作用下,单音节定语应移至双音节定语后,但为保全语义的主导地位,往往会放弃韵律的调节作用而遵守语义靠近原则,仍然保持定语与中心词关系由远及近、由外在到内在的顺序排列,即在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中,只有在遵循语义靠近原则的基础上,韵律才能发挥调节作用。

其次,从认知语言学角度看,语言结构的序列现象遵循象似性原则,即语言结构单元之间的联系与概念结构单元之间的联系应保持一致。Haiman将距离象似性定义为语言成分之间的距离反映所表达概念成分之间的距离(Haiman 1983: 781—819)。词序的象似结构反映出人类

的认知结构(刘世英 曹华 2006: 27 - 30)。事物内部属性是固有属性,不易改变,与外部属性、非固有属性相比,其与中心词的关系更紧密,故在结构上更靠近中心词。因此,当两个定语在同一认知层面时,韵律调节让两者互换顺序可以接受,但当两者处在不同层面,韵律调节则会加重人们的认知负荷,故互换顺序后所得词语不被接受。在认知策略上,人们通常先处理简单、容易加工的信息,后处理较为复杂、不易加工的信息,故把信息量小(更易加工)的成分放在信息量大(更难加工)的前面。

最后,从神经认知语言学层面看,韵律是人们在追求更高层次美感时的一种情绪表达。韵律的使用能使言辞更加鲜明,在传达思想的同时,也传达感情,甚至是内心的深层感受,更完整地表达自己的感情。带有韵律的语言势必有一种美感,令人心情欢愉(赵永刚 2016: 24 - 29)。诗词和歌赋最能体现中华民族对韵律美的追求。诗词中有严格的格律限制,讲究押韵和对仗等手法。音乐中也有严格的词曲风格,虽各有不同,但都是韵律美的集大成者。“乐者,心之动也”,音乐的重要功能之一在于其能让人产生和抒发情感,表达思想,引起审美体验(张卫东 2014: 89 - 96)。音乐由一定节奏、旋律的音符组合而成,它是情感、情绪的语言。人们借助某种韵律表达特定的思想感情和审美观点,简言之,韵律与情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朱光潜(1980)认为,韵律节奏不仅见于艺术作品,也见于人的生理活动。人体中呼吸、循环和运动等器官本身的自然的有规律的起伏流转就是韵律节奏。人用他的感觉器官和运动器官去面对审美对象时,如果所表现的节奏符合生理的自然节奏,人就感到和谐、愉快,否则就感到“拗”或“失调”,就不愉快。韵律节奏是主观与客观的统一,也是心理和生理的统一。因此,韵律节奏反映出人的身心感受,并不一定需要具体的歌词将其表达。汉语中音节的组合也是韵律节奏的一种体现。

近年来,学者们开始关注该方面的研究,并从音乐、诗词入手,利用 EEG,ERP,fMRI 和 MEG 等技术探究音乐与情感、情绪加工的关系。Heilman 指出,前额叶对情绪效价(emotional valence)的评价起着重要作用,而一定韵律形式的音乐能激活该脑区(Heilman 1997: 439 - 448)。Maguire 和 Firth 利用 PET 研究发现,音乐加工能激活双侧额叶(bilateral frontal lobe)、双侧海马(bilateral hippocampal)、双侧岛叶(bilateral insula)半前部(Maguire, Firth 2003: 5302 - 5307)。旋律和谐引发愉

快的情绪而旋律不和谐引发不愉快的情绪,即和谐的韵律可以让人们感到快乐,反之,不和谐的韵律让人觉得厌烦。大量研究表明,音乐和诗歌的加工可以激活眶额叶(orbitofrontal cortex, OFC)(Blood et al. 1999: 382; Menon, Levitt 2005: 175 - 184; Trost et al. 2012: 2769 - 2783)。OFC 区是与人们情感、情绪密切相关的脑区,而音乐情绪依赖于音乐自身的内部特征,如调式、节奏和押韵,因此,这些研究说明,韵律与人们的情感表达息息相关。韵律和谐与否影响着人们对音乐的感知,和谐的韵律使人心情舒畅,正如人们的语言,在表意明确的基础上,韵律和谐的语言更为大众接受、喜爱。因而,为沟通更加顺畅,人们在语义通达的基础上,会对话语的韵律加以完善。因此,韵律是人们更高层次的语言美感追求,只有在满足语义需求条件下才得以进行。我们还将对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做相关脑电研究,限于篇幅,将另文再述。从对韵律的整体研究看,我们可以初步推论出,在汉语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中,只有当语义靠近原则和象似性等基本原则满足的情况下(语义不被破坏或破坏性较小),韵律调节才能发挥作用。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认为,人类需求像阶梯一样从低到高,按层次逐级递升。只有当低层次需求得到满足时,另一更高层次的需求才会出现。若低层次需求未得到满足,自然不会想实现更高层次的需求。语义和韵律犹如人类在语言方面的层级需求。语言产生于人类对表意、沟通、交流的需要,故语义是人们对语言最基本、最低层级的需求,位于底端;而韵律,是人们追求美感,完善语言创造的,是对语言的高层级需求。只有先满足语言中低层级的交流需求,才能追求高层级的韵律美。因此,在语言使用过程中,人们不会为了韵律美而破坏语义原则。故在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中,人们首先会完成语义的选择,再考虑韵律因素,而不会仅仅为满足韵律需要而随意地调整语序。所以,语义和韵律两者之间相互制约、相互影响、相互协调,然而这并不意味着可以任意违背语义规则去满足韵律要求,厘清这两者之间的优先顺序是解决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问题的关键。

4 结束语

语言是人类表达意义的基本工具,优美的语言有赖于韵律的调节,所以语言研究唯有考虑到语义和韵律等各层面的相互作用,才能最终揭示语言的本体特征。本文从语言事实出发,运用实证和理论相结合的方法,克服单纯语义分析的局

限性,统筹考虑形式与意义,阐明黏合式多项定语排序的语义因素。此外,将韵律作为切入点,深入分析黏合式多项定语中单音节移位的潜在原因——语义通达是首要条件,韵律是更高层级的调节。然而,韵律不仅制约着定语排序,也在其他很多方面调节制约着语言,这有待于进一步探究。

注释

- ①“临时”和“稳定”指修饰语描述中心语性质的稳定与否,“临时”表示该修饰语的状态容易发生改变,而“稳定”则代表该性质不易发生变化,因此,临时的性质状态比稳定的性质状态离中心词更远。“大”和“小”并非指事物体积的大小,而是指中心语内涵的大小:离中心语越近的修饰语,其内涵性越大(外延性越小),反之,其内涵性越小(外延性越大)。
- ②对立项指与该形容词同一类的词条项目。“大”的对立项包括“大”“中”和“小”;“圆”的对立项包括所有表示形状的词语,如“方”“菱形”“矩形”等,“红”的对立项包括所有颜色的词语,如“蓝”“黄”“黑”“白”等。
- ③本文用“>”表示定语的先后顺序。
- ④本文用“*”标记不可接受的词语。
- ⑤MRU是Chen(2000)根据汉语三声变调的现象,用优选论对汉语句子进行划分时得出的最终单位。

参考文献

- 端木三. 汉语的节奏[J]. 当代语言学, 2000(4).
- 冯胜利. 论汉语的“自然音步”[J]. 中国语文, 1998(1).
- 冯胜利. 汉语韵律句法学[M].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0.
- 刘世英 曹华. 英汉词序象似性对比研究[J]. 外语教学, 2006(6).
- 陆丙甫. 定语的外延性、内涵性和称谓性及其顺序[A]. 语法研究和探索(四)[C].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8.
- 陆丙甫. 语序优势的认知解释(上): 论可别度对语序的普遍影响[J]. 当代语言学, 2005(1).

- 吕叔湘. 中国文法要略[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56.
- 马建忠. 马氏文通[M]. 上海: 上海商务印书馆, 1898.
- 马庆株. 多重定语结构中形容词的类别和次序[J]. 中国语文, 1995(5).
- 袁毓林. 定语顺序的认知解释及其理论蕴涵[J]. 中国社会科学, 1999(2).
- 张卫东. 音乐、心理与大脑[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 2014(1).
- 赵永刚. 韵律结构音系一句法接口研究: 问题、目标及对策[J]. 外语教学, 2016(4).
- 周韧. 现代汉语韵律与语法的互动关系研究[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0.
- 朱光潜. 谈美书简[M].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80.
- Blood, A. J., Zatorre, R. J., Bermudez, P., Evans, A. C. Emotional Responses to Pleasant and Unpleasant Music Correlate with Activity in Paralimbic Brain Regions[J]. *Nature Neuroscience*, 1999(4).
- Chen, Y.-Q. *Tone Sandhi: Patterns Across Chinese Dialect*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Haiman, J. Iconic and Economic Motivation[J]. *Language*, 1983(4).
- Heilman, K. The Neurobiology of Emotional Experience[J]. *Journal of Neuropsychiatry and Clinical Neuroscience*, 1997(3).
- Maguire, E. A., Firth, C. D. Lateral Asymmetry in the Hippocampal Response to the Remoteness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ies[J]. *Journal of Neuroscience*, 2003(12).
- Menon, V., Levitt, D. J. The Rewards of Music Listening: Response and Physiological Connectivity of the Mesolimbic System[J]. *Neuroimage*, 2005(1).
- Shannon, C. E., Weaver, W. The Mathematical Theory Information[J]. *Mathematical Gazette*, 1949(3).
- Trost, W., Ethofer, T., Zentner, M., Vuilleumier, P. Mapping Aesthetic Musical Emotions in the Brain[J]. *Cerebral Cortex*, 2012(12).

定稿日期: 2017-12-10

【责任编辑 谢群】